

100 學年度全國高中英文單字比賽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行政院研考會「提升國人英語能力建設計畫」暨本部「各級學校英語文教育行動方案」。
- 二、教育部 100 年 6 月 16 日部授教中(二)字第 1000511558 號函--「提升高中職學生英語文教學成效實施計畫」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藉由競賽活動的舉辦，增進全體高中學生英語文基礎能力。
- 二、提升全體高中學生英文單字基礎能力，建立邁向國際化的良好語言基礎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中部辦公室。
- 二、總承辦單位：國立武陵高級中學。
- 三、分區承辦單位：國立板橋高級中學、國立大里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

肆、參加對象

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科或綜合高中學術學程之在學學生。

伍、辦理方式

- 一、比賽日期、地點及參加學校：分「初賽」、「區域複賽」與「決賽」三階段。

(一)初賽：

1. 各校自行辦理，於 100 年 9 月底前舉辦完畢，全校學生一律參加。題目及成績等相關資料留校備查。
2. 各校參考區域複賽測驗模式辦理初賽，以符合該年級程度，自行命題施測，各校初賽績優學生得代表學校報名參加區域複賽。

(二)區域複賽：分北區、中區、南區三區辦理。

1. 報名人數：各校班級數為 30 班(含)以下者，限報名至多 6 人；30 班以上者，每增 5 班，報名人數可增加 1 人，不滿 5 班以 5 班計。
2. 報名日期：自 100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10 月 5 日止。
3. 報名方式：一律以網路報名，請上國立武陵高級中學首頁報名(網址：<http://www.wlsh.tyc.edu.tw>)。
4. 比賽日期、地點及參加學校：

(1) 北區：

- ①參加學校：花蓮縣、宜蘭縣、基隆市、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縣、金門縣、連江縣等境內高級中等學校。
- ②比賽日期、時間：100 年 10 月 15 日上午 10 時。
- ③比賽地點：國立板橋高級中學

(2) 中區：

- ①參加學校：新竹市、新竹縣、苗栗縣、臺中市、南投縣、彰化縣、雲林縣等境內高級中等學校。
- ②比賽日期、時間：100 年 10 月 15 日上午 10 時。
- ③比賽地點：國立大里高級中學

(3) 南區：

- ①參加學校：嘉義市、嘉義縣、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、臺東縣、澎湖縣等境內高級中等學校。
- ②比賽日期、時間：100 年 10 月 15 日上午 10 時。
- ③比賽地點：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

(三)全國決賽：

1. 決賽名額：各區參加決賽名額，以參加區域複賽學生人數之 30% 計算，並依成績高低排序擇優參加。
2. 決賽地點：國立武陵高級中學(桃園市中山路 889 號)。
3. 決賽名單：進入決賽之名單與報到時間將於 100 年 11 月 02 日前公布於國立武陵高級中學網站(<http://www.wlsh.tyc.edu.tw>)。
4. 報名時間、方式：自 100 年 11 月 2 日起至 100 年 11 月 11 日止，一律以網路報名(報名網址：<http://www.wlsh.tyc.edu.tw>)。
5. 決賽日期、時間：100 年 11 月 19 日(週六)下午 1 時。

二、比賽方式：

(一)初賽：

1. 競賽題目命題內容：高中常用 4,500 詞(可參考大考中心高中英文參考詞彙表第一至第四級)。
2. 測驗時間、方式、內容、成績計算等由各校自行決定。(各校實施計畫範例，請參考附件)

(二)複賽：

- 1 競賽題目命題內容：高中常用 7,000 詞(可參考大考中心高中英文常用詞彙表第一至六級)。
2. 測驗內容：
 - (1)測驗一：「聽英選中」100 題，每題 1 分，滿分 100 分。
■聽英文，選出正確的中文字義；測聽力及英—中的連結能力。
 - (2)測驗二：「看中、聽英拼寫」100 題，每題 1 分，滿分 100 分。
■看中文、聽英文，寫出正確的英文；測英文單字的拼寫能力。
 - (3)測驗三：「看英選中」100 題，每題 1 分，滿分 100 分。

■看英文，選出正確的中文字義；測英—中的連結能力。

3. 測驗時間及程序：

請自行於測驗開始前 10 分鐘完成報到手續。測驗開始後，不得進場。

時間	項目
10:00-10:10	測驗說明
10:10~10:50 (40分鐘)	測驗

4. 評比方式：複賽時以測驗總分（滿分 300 分）為評比依據；若總分相同，則並列相同名次。

(三)全國決賽：

1. 競賽題目命題內容：高中常用 7,000 詞（可參考大考中心高中英文常用詞彙表第一至六級）。

2. 測驗內容：「聽英拼寫」

■聽英文，寫出正確的英文；測英文單字的拼寫能力

3. 每題 1 分，滿分 300 分。作答時以印刷體書寫，若有字體太過潦草時，將由閱卷人員鑑別判斷。

4. 測驗時間及程序：

時間	項目
13:00-13:10	測驗說明
13:10~14:00 (50分鐘)	測驗

陸、獎勵

一、各區參加決賽之學生，將由主辦單位發給參加決賽證明 1 紙。

二、參加全國決賽成績優異學生依成績高低擇優 100 人，分列一等獎、二等獎及三等獎（各等第分配人數，得由主辦單位依成績分布情形酌予調整），由主辦單位頒發圖書禮卷及獎狀 1 紙，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一等獎：以 20 人為原則，每人頒發圖書禮券 1,500 元。

（二）二等獎：以 30 人為原則，每人頒發圖書禮券 1,000 元。

（三）三等獎：以 50 人為原則，每人頒發圖書禮券 800 元。

三、參加全國決賽榮獲一等獎學生之指導老師記功 1 次，獲二等獎學生之指導老師記嘉獎 2 次、獲三等獎學生之指導老師記嘉獎 1 次。

柒、注意事項

一、參賽學生不得攜帶字典、電子字典、手機、電子通訊器材、字表(小抄)或相似功能的物品。

- 二、參賽學生作弊者，一律取消比賽資格，並通知就讀學校依各校學生獎懲規定議處。
- 三、參賽學生若現場發生急症，致中斷比賽，該生成績不納入評比，並視為自動棄權，不得重新比賽。
- 四、複賽、決賽之競賽地點若因不可抗拒因素而更改，將另行公告於國立武陵高級中學活動網站，請參賽者及指導老師自行上網查閱，不另行通知；如遇天災或不可抗力因素，經發布停止上課時，另訂比賽日期，亦將公告於國立武陵高級中學活動網站，不另行通知。
- 五、複賽、決賽當日，請各校指派 1 名帶隊老師，並請各校給予公假；參賽學生及帶隊老師交通及膳宿自理。
- 六、複賽、決賽之參賽學生進場時，必須攜帶學生證或身分證，未攜帶者不得入場參賽。
- 七、承辦學校網址、聯絡人、電話：
- (一) 總承辦單位：國立武陵高級中學 <http://www.wlsh.tyc.edu.tw>
聯絡人：教學組長 王峰彬 03-3698170 分機 210
- (二) 北區承辦單位：國立板橋高級中學
聯絡人：教學組長 廖嘉儀 02-29602500-210
- (三) 中區承辦單位：國立大里高級中學
聯絡人：圖書館主任 張啟中 04-24875199-601
- (四) 南區承辦單位：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
聯絡人：試務組長 黃凱羚 06-2371206-250 或 251

○○○○高級中學 100 學年度英文單字比賽實施計畫（參考範例）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 100 年 6 月 16 日部授教中(二)字第 1000511558 號函頒「提升高中職學生英語文教學成效實施計畫」。
- 二、100 學年度全國高中英文單字比賽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藉由競賽活動的舉辦，增進本校學生英語文基礎能力。
- 二、選拔本校優秀學生代表學校報名參加區域複賽，為學校及個人爭取榮譽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務處
- 二、協辦單位：○○○

肆、參加對象

凡本校在學學生一律參加。

伍、辦理方式

- 一、比賽日期、地點：分「年級測驗」及「全校競賽」兩階段。
 - (一)年級測驗：各年級統一施測，於 100 年 9 月 ○ 日各班教室舉辦。
 - (二)全校競賽：各班優秀學生於指定地點統一施測，於 100 年 9 月 ○ 日舉辦。
- 二、比賽方式：
 1. 競賽題目：命題內容為高中常用 4500 英文單字（參考大考中心高中英文參考詞彙表第一至四級）。
 2. 測驗時間：40 分鐘，
 3. 測驗內容：
 - (1)「聽英選中」：聽英文，選出正確的中文字義；測聽力及英—中的連結能力。
 - (2)「看中、聽英拼寫」：看中文、聽英文，寫出正確的英文；測英文單字的拼寫能力。
 - (3)「看英選中」：看英文，選出正確的中文字義；測英—中的連結能力。
 4. 各班優秀學生得代表參加全校競賽，全校優秀學生得代表參加區域複賽。

陸、獎勵

- 一、參加各年級測驗，各年級中班級總成績最優前○名之班級，由學校頒發予該班級優等獎狀 1 紙，全班同學各記嘉獎○次，以資鼓勵。
- 二、參加全校競賽獲得總成績前○○名之學生，由學校頒發優等獎狀 1 紙，並擇優選拔區域複賽學校代表。

柒、其他

- 一、○○○○.....。